

证券代码：430363

证券简称：上海上电

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承销保荐

上海上电电机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（一）股东会会议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。

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会会议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本次股东会的召集、召开所履行的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。

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

-

（五）会议表决方式

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

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
-

(六)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会议召开时间：2026年4月21日上午9点。

(七) 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会会议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430363	上海上电	2026年4月17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3.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。

本公司聘请的北京金诚同达（上海）律师事务所两位律师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议案编号	议案名称	投票股东类型
		普通股股东
非累积投票议案		
1	《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	√
2	《2025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	√
3	《2025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	√
4	《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	√

5	《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	√
6	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》	√
7	《2025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》	√
8	《关于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的议案》	√
9	《关于上海上电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的专项说明》的议案》	√

（一）审议《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议案内容详见 2026 年 3 月 31 日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公司《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2026-004）

（二）审议《202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议案内容详见 2026 年 3 月 31 日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公司《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2026-005）

（三）审议《202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

议案内容详见 2026 年 3 月 31 日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公司《202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（2026-002）（2026-003）

（四）审议《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议案内容详见 2026 年 3 月 31 日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公司《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2026-004）

（五）审议《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议案内容详见 2026 年 3 月 31 日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公司《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2026-004）

（六）审议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》

议案内容详见 2026 年 3 月 31 日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公司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》（2026-008）

（七）审议《2025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》

议案内容详见 2026 年 3 月 31 日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

露的公司《2025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》（2026-006）

（八）审议《关于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的议案》

议案内容详见 2026 年 3 月 31 日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公司《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》（2026-007）

（九）审议《关于上海上电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的专项说明》的议案》

议案内容详见 2026 年 3 月 31 日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公司《上海上电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的专项说明》（2026-010）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1)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；2) 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（复印件）、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身份证；3) 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；4) 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，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6 年 4 月 21 日上午 8 点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上海嘉定区兴文路 1200 号 5 楼

四、其他

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联系地址：上海市嘉定区兴文路 1200 号； 联系电话：

021-52633873-8001； 传真：021-64637180； 邮政编码：201815； 联系人：
黄松梅；

(二) 会议费用：自理

五、备查文件

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《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》

经与会监事签字确认的《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

上海上电电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年3月31日

附件：

授权委托书

授权委托书应当包括委托人基本信息，包括但不限于委托人姓名（或法人股东单位名称）、身份证号码（或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）、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、股东账户、持股数量；代理人基本信息，包括但不限于代理人姓名、身份证号码；代理事项、权限和期限。授权委托书需由委托人签字（法人股东加盖公章，法定代表人签字）。